

2023年我的家乡普通话一分钟演讲稿 普通话考试说话我的家乡(精选6篇)

演讲作为人类一种社会实践活动，它必须具备以下几个条件：演讲者、听众、沟通二者的媒介以及时间、环境。那么你知道演讲稿如何写吗？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演讲稿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我的家乡普通话一分钟演讲稿篇一

假如我又回到了童年，我做事要更有毅力，决不因为事情艰难或者麻烦而撒手不干，我们要光明，就得征服黑暗。

毅力在效果上有时能同天才相比。俗话说：“能登上金字塔的生物只有两种——鹰和蜗牛。”

假如我又回到了童年，我就要养成专心致志的习惯；有事在手，决不让任何东西使我分心。我要牢记：优秀的滑冰手从不试图同时滑向两个不同方向。

如果及早形成这种专心致志的习惯，它将成为我们生命的一部分。我常听成年人说：“虽然我希望能集中注意听牧师讲道或者读书，但往往做不到。”而原因就是年轻时没有养成这种习惯。

假如我现在能重新开使我的生命，我就要更注意记忆力的培养。我要采取一切可能的办法，并且在一切可能的场合，增强记忆力。要正确无误地记住一些东西，在开始阶段确要作出一番小小的努力；但要不了多久，记忆力本身就会起作用，使记忆成为轻而易举的事。只需及早培养，记忆自会成为一种才能。

假如我又回到了童年，我就要培养勇气。一位明智的作家曾

说过：“世上没有东西比勇气更温文尔雅，也没有东西比怯懦更残酷无情。”

我们常过多地自寻烦恼，杞人忧天。“怕祸害比祸害本身更可怕。”凡事都有危险，但镇定沉着往往更能克服最严重的危险。对一切祸福做好准备，那么就没有什么灾难可以害怕的了。

假如我又回到了童年，我就要事事乐观。生活像一面镜子：你朝它笑，它也朝你笑；如果你双眉紧锁，向它投以怀疑的目光，它也将还你以同样的目光。

内心的欢乐不仅温暖了欢乐者自己的心，也温暖了所有与之接触者的心。“谁拒爱于门外，也必将被爱拒诸门外。”

假如我又回到了童年，我就要养成经常说“不”字的习惯。一个少年要能挺得起，拒绝做不应该做的事，就因为这事不值得做。

假如我又回到了童年，我就要要求对伙伴和朋友更有礼貌，而且对陌生人也应如此。在坎坷的生活道路，礼貌犹如在漫长的冬天为我们歌唱的小鸟，那歌声使冰天雪地的寒冬变得较易忍受。

最后，假如我又回到了童年，我不会力图为自己谋幸福，好像这就是人生唯一的目的：与之相反，我要更努力为他人谋幸福。

我的家乡普通话一分钟演讲稿篇二

我的家乡是普通话等级考试里的一个题目，这个题目会比较好说，因为每个人对自己的家乡都很熟悉了。现在就与本站小编一起来学习一下关于我的家乡普通话三分钟讲话稿的范

文吧，希望你对你有所启发。

我的家乡是一个山清水秀，百花争艳的地方。双休日我和爸爸妈妈一起回家乡，看看家乡的变化。

蓝天下，朦胧的青山隐约可见。山下的湖泊明镜似的闪着光，湖边的垂柳仿佛在吮吸着清凉的湖水。

平静的池塘倒映出绿树红花。几只天鹅跳进池塘，打破了湖面的平静，湖面上荡起了一圈又一圈的波纹。池塘里的鱼儿互相追逐着，嬉戏着。勤劳的蜜蜂“嗡嗡”的唱着歌儿，缓缓的飞着；一只只蝴蝶也在花丛中翩翩起舞。

其中，我最喜欢的还是家乡的桃花林！走进桃花林，犹如走进了仙境一般。站在一棵大树下休息，抬头仰望：好茂盛的树，蓝天已被茂密的树丛挡住，桃花正在无拘无束的开放着，三个一团，五个一簇，紧紧地拥抱在一起，真像一家难舍难分的兄弟姐妹们。待到鲜花盛开的季节，桃花像满天的红霞，美丽极了！一阵微风吹过，桃花左右摇摆像小仙女们在跳芭蕾舞。看着看着，我觉得自己就是一朵桃花，在空中尽情的舞蹈。这时，一滴滴小水珠跳到了花瓣上，我抬头一看，原来是下春雨了。在一片欢快的滴答声中，我恋恋不舍的离开了桃花林。

这就是我的家乡，我爱我的家乡，更爱家乡的桃花林。

我的家乡——临安，这儿群山环绕，风景如画，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地方。

我的家乡是一个著名的旅游胜地，有天目山、大明山、太湖源等等，还有着“森林中的城市”的美誉，吸引了许许多多的中外游客。

在我的眼里，青山湖是最美的地方，沿着湖边小道前行，薄

薄的雾气在湖面上缭绕，使青山湖又增添了一份神秘的面纱，当太阳发出万丈金光时，天水之间已经没有丝毫的雾了，阳光把湖水给照亮了，整个湖面像一面清亮无比的大镜子，把蓝天、白云、青山、小船都清清楚楚倒映在了水中，这简直像人间仙境一般。

湖面上不时有些小船缓缓驶过，激起一道道波纹，远远望去，广阔的湖面上波光粼粼，显得格外美丽。湖岸边，有一些休闲的人们静静地钓着鱼儿，还有一些人站在一边观看着，就像古诗中描写的“坐观垂钓者，徒有羡鱼情。”

路边，草坪里刚发芽的小草随着风儿跳起了优美的舞蹈。那些不知名的小花争奇斗艳，你看，那些小花红的似火，黄的像金，白的像雪，朵朵盛开，五彩缤纷。有几只小蜜蜂唱起了“嗡嗡”的歌声，好像在给随风舞动的小花小草伴奏呢！

啊！我的家乡真美呀！假如你来到我的家乡，你一定会被它的美所深深地陶醉，我爱我的家乡！

我住在一个美丽的地方，他的名字叫金华。那里风光秀丽，美丽极了。那里还有许许多多名胜古迹，如双龙洞八咏楼侍王府等。那里还有许许多多的特产，如火腿酥饼佛手等。

我重点要讲讲双龙洞。它位于金华北山之中，海拔520米。它由外洞内洞和耳洞组成。以洞中有洞卧船入洞为特色，是整个双龙景区的核心。一到洞前就能看见洞的两侧挂着一青一黄的两块钟乳石，很像两个龙头，而龙身却藏在洞内，因此就叫双龙洞。

外洞很宽敞，可以容纳千人集会。洞中冬暖夏凉。特别是在炎炎夏日，金华人和外地游客到洞中纳凉已成千古风俗，比起空调，则有过之人而无不及。古人形容的好：“上山汗如雨，入洞一身凉。”

内外洞之间有巨大的石头相隔。要想进入内洞必需仰卧小船中，逆水擦岩而过，不能抬头，否则会碰破鼻子，很艰险。进入内洞后，可看见各种各样形态各异景观，如晴雨石仙人、挂衣、金华火腿、北京烤鸭等等。

欢迎大家到我那美丽的家乡来做客。

我的家乡在海南琼海，那儿有一个美丽的万泉河，它哺育了我的祖祖辈辈，它是我们海南的骄傲。那儿一年四季如春，景色怡人，请听我向大家慢慢道来。

我的家乡在琼海，琼海是海南最重要的旅游景点之一，就万泉河来说吧。春天，万泉河边的椰子花成排，椰子花黄丝条，燕子的尾尖偶尔沾了一下水面，就看到波纹一圈一圈的荡漾开去。夏天正是游客来的高峰期，花花绿绿的船纷纷在河面挤了上来，这还不算最美的，最美的算河面了，河像一面清澈而透明的镜子，我们小孩穿着防水衣，像战士一样，好帅啊！秋天椰果成熟了，人们尝试着果汁的美味，脸上笑开了花儿，都不约而同的说：“这椰水真好喝啊！”上等的解渴饮料啊！我一边喝着椰子水一边走在万泉河边，这时一阵阵风随面拂来，小狗的毛被吹翻起一层层波浪。吸了一口气，全身舒服无比，这里跟我们住在石子森林的深圳相比，我的家乡万泉河简直是人间的天堂啊！

我爱的家乡！希望大家常来我的家乡旅游，做客。

共2页，当前第1页12

我的家乡普通话一分钟演讲稿篇三

艺术大师徐悲鸿曾说过这么一句格言：“人不可有傲气，但不可无傲骨。”道出了一个深刻的人生哲理。

在一个人顺利或成功时，傲气就常常随之而生，有了傲气的

人，自命不凡，以为自己聪明能干，高于别人一等，于是目空一切，这必须注定了他今后的失败。当成功时，赞扬、过誉之词迎面而来，往往使自己过高估计自己，从而产生傲气，而它一旦产生就使人头脑昏昏然，辩不清是非曲直，更听不进批评的意见，这也必然导致事业的失败，所以，“人不可有傲气”，这就要求我们在顺境中保持清醒的头脑，在成绩面前要检查自己的不足之处，正确估价自己这样才能不断取得进步。

这句格言使我懂得了，做人要做这样的人：既不自高自大，也不妄自菲薄，既能在赞誉面前低头检查不足之处，也能在冷眼前昂首挺胸、阔步向前。朋友，请记住：“人不可有傲气，但不可无傲骨。”任何困难都挡不住我们前进的脚步！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我的家乡普通话一分钟演讲稿篇四

上个星期六，我们班全体同学趁这个假日去春游，地点是合浦星岛湖。

早上八点钟从学校出发，到目的地的时候已是九点了，因为

同学们都带了很多东西，所以先选定一个地方进行烧烤。长这么大，可以说是第一次烧烤，所以觉得非常新鲜。把肉串在烧烤叉上，涂抹点烧烤汁到肉上，再撒点辣椒粉，经过一小段时间火炭的烧烤，肉终于熟了，嗨！真香哩！一尝，味道不错，第一串成功了，接着第二串，第三串，直到我们七个人把那袋肉啊、腊肠啊、鸡尖啊、火腿肠之类的东西烤完了，可吃完了那些烤肉，我已经饱胀得差不多了。不过，第一次这样的烧烤还真棒哩！

接着我们乘船去《水浒传》的拍摄景点。乘船的感觉真好，我长这么大第一次乘船，所以感觉很新鲜。在船上大家都很高兴，行船中很多同学都照了相。不知不觉就到了景点，下了船大家也不顾那门票费是多少，买了票就往里走。因为大家都迫不及待地想参观一下《水浒传》拍摄景点的景观。确实不错，在景点我们几个人都拍了很多照片。集合的时间到了，我们大家都有点游兴未尽的感觉。

回到集中地点，老师检查了人数。我们坐上公共汽车踏上了回校的路程。同学们在车上谈论着刚才的景点，显得很兴奋。有的说：“星岛湖的水碧透了，简直可以跟梅雨潭的绿林比美了！”有的说：“星岛湖风太柔了，吹拂得让人心醉！”有的说：“星岛湖的山色青翠，满眼的绿，真让人觉得舒心！”同学们一个个在抒发内心的感受，真像是一个诗人。

“听你们这么说，下回还值得再游一趟”，坐在一旁的班主任说道。“好啊，好啊，老师说话算数，”汽车里充满了同学们的欢呼声，笑声传得很远很远。

这真是一个愉快的假日！

我的读书生活

我从小就喜欢读书。没钱的日子，只要有书看就不难过。诸多的烦恼并不可怕，只要有书读。

我是一个农民的女儿，拮据的日子常常给和我心爱的书开着种种或悲或喜的玩笑。逛书店时发现一本好书，要等到有一天从可怜的生活费中挤够钱时才能去买。然而，这时“好书已随新人走，此地空余旧人愁”了，我没钱买书经常到书店去看书而遭受服务员的白眼和冷语，“没钱买就别翻，撕烂了你赔得起吗？”我愿意这样？可又有什么办法呢。

在饱餐、新衣、好书的选择中，我会毫不犹豫地选择后者。没有新衣穿，我不感觉自己不潇洒，没有饱餐，我不感觉饥，没有好书，我感觉不到自己活着，瘪着肚皮读自己心爱的书。这滋味是别人难以理解的。我常常以读书来解除我心中的痛苦。

是书擦亮了 my 眼睛，带我走出那无知的盐碱地。不光知道冰心、鲁迅、叶圣陶，还知道泰戈尔，莫泊桑，我开始历险试着让自己闯一闯写稿的关。我不甘心让自己失败，我开始用自己的眼光去看社会，用自己的笔墨写人生，为社会尽义务…。

我深深体会到，读书是一种享受，只要有书读，便是一种幸福，任何烦恼也可以丢开，读书是一种解除痛苦的灵丹妙药。每当我走进房间，在明亮的灯光下，展开心爱的书，用心品读，书的馨香不知不觉地透过窗纱，在天籁中飘荡，心也明亮多了，这时世事的繁杂与纷争，我身心的痛苦和烦恼，会荡然无存。

我的家庭

我们家是一个普通的家。爷爷、爸爸、妈妈都是农民，我是一位即将毕业的中师生，我还有三位姐姐，她们都出嫁了，她们也建立了她们的家庭，弟弟在学校读书，我家是一个有老有少的家，我们都相处得很好，很和谐。

今年我爷爷已经一百零一岁了，但他的精神是很好的，经常

看书，他十六岁就开始学裁缝，并且学得很好，在我们那里，他是很出名的，他有很多徒弟，还经常向我们说起他年轻时的一些趣事，有的使我佩服得五体投地。

我爸爸也受我爷爷的影响，也会裁缝，由于各种原因现在他不做了，因为我们姐弟多，生活过得不富裕，他们抚育我们几个长大成人是一件不容易的事。

我的妈妈是一位典型农村妇女，她小时候的生活很不幸，外公早逝，外婆改嫁，在这种家庭背景下，生活中的酸甜苦辣都尝过了，她经常向我们提起她小时候的生活，教育我们要珍惜生活，教我们要学会自己照顾自己，从她那里我学到了书里学不到的东西，她的勤劳、善良、宽容、心灵手巧，都给我们学到了，在我的读书生活中，不管遇到什么困难一般都会自己处理，要做一位像我妈妈一样的人，姐姐她们经常回我们家，当大家聚在一起时候，我们家非常热闹，小孩、大人、老人都谈得很有趣、充满着笑声、充满着爱。

这就是我的家庭。

我所在的集体

我所在的班集体是一个充满活力、团结互助、温暖快乐的大家庭。

我们班同学大多数来自农村，一样的装束，一样的朴素，一样的乡村风俗，使得我们在一起生活、学习相处得很融洽。没有高贵贫贱之分，有的只是平等，互助友爱。

我们的班集体是团结的，学校每学期都分年级开展体育比赛活动。有篮球赛，排球赛，足球赛，羽毛球赛等。无论是哪项比赛，只要有我们班参加的，都会看到我们班男女同学在赛场旁观看，做拉拉队，队员们出来休息马上会有同学递给一杯矿泉水。递上擦汗的毛巾。正因为场外同学的团结一致，

鼓舞了赛场里的队员们，每次比赛，我们班的男女队总会获得奖状。男同学还多次得了篮球赛的冠军。当然，取得比赛的胜利，很大程度上决定于队员们的球技，但如果不能团结一致，赛场内的队员们彼此矛盾，不互相配合，胜利的结果能得到吗？所以，班集体团结的力量是巨大的，而我们班的团结友好是取得每次胜利的一个保障。

团结、和谐、友爱的班集体风气，还让每们同学的心里都感到踏实、温暖，哪位同学有自己不能解决的问题，他（她）首先想到的是班集体，找同学们帮助共同解决。哪位同学有了困难首先向他（她）伸出支持之手的是我们自己班的同学，哪位同学的成绩落后了，班里的同学就组织大家帮他（她）把学习赶上。总之，我们班是一个充满活力团结、互爱、互助、温暖快乐大家庭。我爱我们的这个大集体。

我的家乡普通话一分钟演讲稿篇五

尊敬的各位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

先说说秋天的果园吧！苹果宝宝脸红红的，似涂了红胭脂；梨娃娃穿上了黄纱裙；樱桃妹妹好似一群小蝌蚪；冬瓜大伯躺在地上，等着人们来采摘。

再看看秋天的田野吧！一进去，阵阵欢歌笑语便会随风而来。稻子卷起那阵阵麦浪。白菜大叔有些急了，摇着脑袋大叫着要让人们收呢！西红柿妹妹与南瓜哥哥却懒洋洋地迷恋着秋色。

在这秋天里，最美丽的要数棉花大姐与萝卜小弟了。棉花大姐白白的大脑袋、细长的身子，真是众中之首！而萝卜小弟却把自己的身子埋在土里，只探出一个小脑袋，好似一只只露着壳的泥螺。

最后是落叶。你看，它们有的红似火，有的黄似玉，有的美如霞，真是美不胜收！

秋，你的美让我们赞叹！

我的家乡普通话一分钟演讲稿篇六

尊敬的各位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

我的家乡在昆明，那里四季如春，空气新鲜，总是能看见那蔚蓝又干净的天空。

家乡的颜色是那品种丰富的鲜花。春季里有万紫千红的山茶花，含苞欲放的郁金香和火红的玫瑰花。夏季里有沁人心脾的薰衣草和粉嫩的荷花。秋季里有漫山遍野的格桑花和千姿百态的菊花。冬季里有星星点点的马樱花和竞相开放的梅花。昆明四季都有美不胜收的鲜花，这就是我家乡的颜色。

每次我回外婆家时，外公都会准备一碗我爱吃的豆花米线。一碗米线端到桌子上，撒上韭菜和花生碎，再放上一些甜酱油，最后舀一大勺热腾腾的豆花进去，豆花米线就做好了，吃一口到嘴里，软软糯糯的，特别美味，这就是我家乡的味道。

我的家乡在我心里是一朵五彩缤纷的鲜花，是外公煮的一碗米线，家乡是每个人觉得最温暖的地方。